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会3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黄宣泽先生主持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有效表决票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有效表决票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